

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5月18日接到公司股东褚淑霞女士的通知，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权解除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2016年5月17日，褚淑霞女士将其于2015年5月20日质押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的51,096,351股股票，办理了解除质押（股票质押提前购回交易）。该部分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1.91%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6.66%，相关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成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目前，褚淑霞女士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98,426,933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.83%；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46,230,032股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46.97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.03%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5月18日